

# 国际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通讯

- “传统工艺传承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建设国际培训”在深圳举办
- 《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缔约国大会第六次会议在巴黎召开
- “太平洋地区文化艺术与可持续发展论坛”在关岛举行
- 蒙古继续开展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能力建设活动
- 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政策制定研讨会在厄瓜多尔举办
- 全球能力建设项目
- 岩本涉出任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亚太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国际研究中心（日本亚太中心）主任

第 9 期 / 2016 年 7 月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亚太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国际培训中心

# “传统工艺传承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建设国际培训”在深圳举办

2016年5月12日至16日，由亚太中心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驻华代表处合作主办的“传统工艺传承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建设国际培训”在深圳成功举办。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副部长丁伟，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驻华代表处代表欧敏行，亚太中心管委会主席、中国艺术研究院名誉院长王文章，深圳市副市长吴以环、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阿拉伯地区区域办事处主任、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助理总干事特别顾问、国际文物保护与修复研究中心总干事特别顾问莫尼尔·布什纳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培训师、原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部门负责人爱川纪子参加了培训活动开幕式。

丁伟副部长在开幕式致辞中指出：“中国高度赞赏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推动人类文明交流互鉴方面做出的积极贡献。中国政府积极参与多个文化类公约框架下工作，包括最年轻的两个文化公约，即2003年的《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和2005年的《保护和促进文化表现形式多样性公约》。中国政府认真履行相关公约，特别是在非物质文化遗产领域，从推动政策立法、完善体制机制、建立

清单体系、培养传承人队伍、促进履约能力建设等方面全面推进相关工作。同时，中国政府与教科文组织保持着良好的互动合作关系，在华设立教科文组织支持的亚太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国际培训中心，为亚太地区各成员国提供非遗保护能力建设培训服务，并搭建非遗领域的

的国际和区域合作平台。”

欧敏行女士在会上提到：

“文化是促进相互理解和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非物质文化遗产被世代传承，促进了相关社区、群体及个人文化对话与认同。现在，全球化、城市化、大规模生产及其他经济、社会、环境压力正在威胁传统工艺的



刘晓辉 摄

续存。传统工艺的保护目标应使其相关知识、技能世代相传，并为传承者提供与其艺术性、创造性相称的生活支持。”

本次培训为期5天，来自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亚太地区各区域办事处代表，亚太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以及中国部分省市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者一百余人参加了本次培训活动。培训以“振兴传统工艺，传承文化财富”为口号，设置了专题发言、项目经验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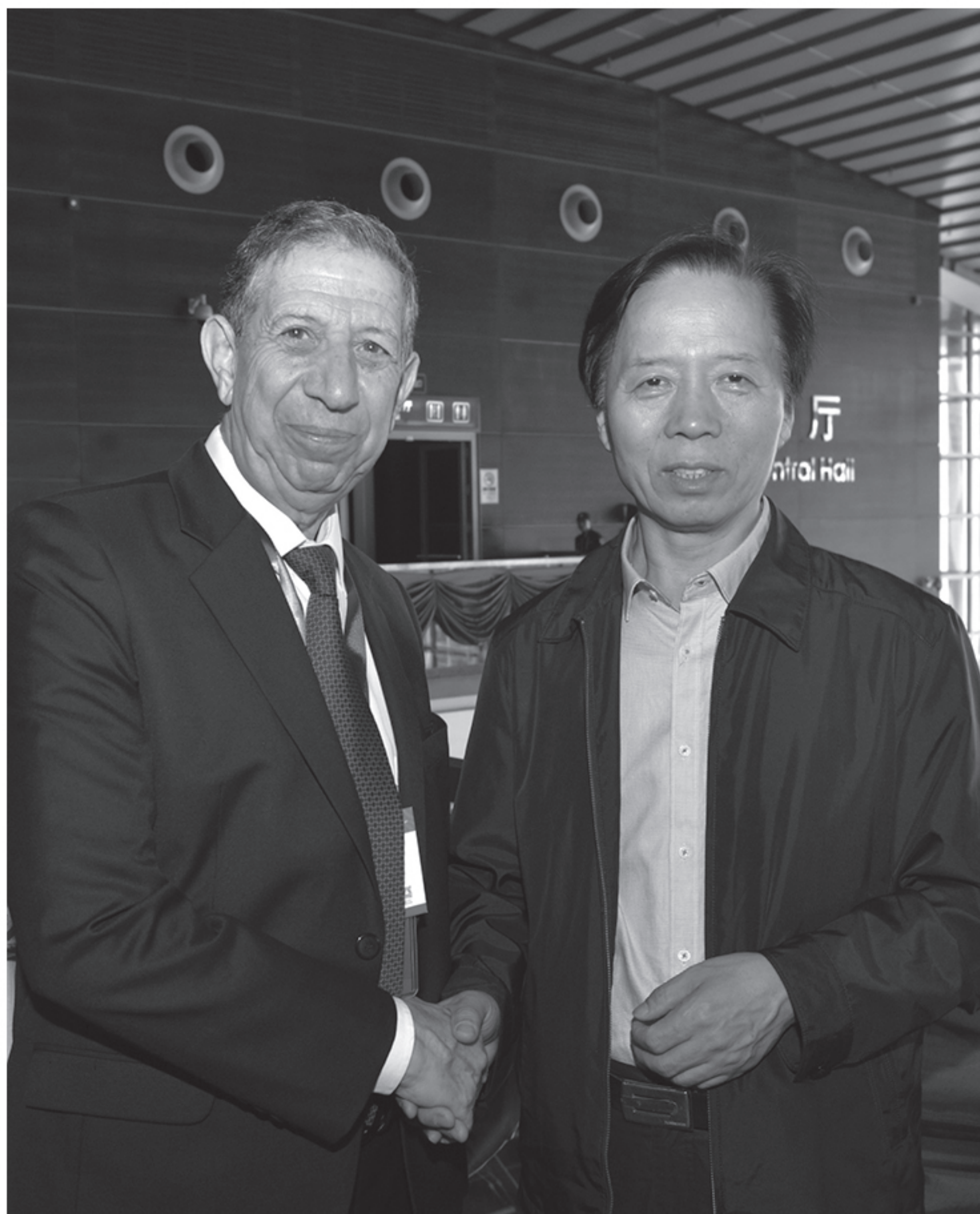
实地考察、交流对话等形式，分为“《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精神指导下的传统工艺保护”；当代社会语境中传统工艺的传承”及“传统工艺的可持续发展”3个环节展开。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驻华代表处文化项目主管希玛珠莉·古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非物质文化遗产司副司长王晨阳，莫尼尔·布什纳基先生，中国艺术研究院常务副院长、研究员，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

专家委员会委员吕品田分别围绕《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精神指导下的传统工艺保护这一主题就中外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经验做专题发言。中国艺术研究院文学艺术创作研究院院长、研究员朱乐耕，上海大学副教授、上海公共艺术协同创新中心执行主任金江波分别就传统工艺与当代社会空间，及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创新实践与可持续发展做专题发言。

希玛珠莉·古榕女士在发言中强调非遗在可持续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包括实现经济增长、社会发展和持久和平，促进高质量的教育和性别平等，获得持续的和平和安全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可以成为可持续发展的驱动器和保证，尤其是在2030可持续发展议程框架内，我们应把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融入到立法、政策制定和发展战略当中，希望在文化领域之内和之外实现这一点她认为，我们要看到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可持续发展、和平安全之间的相互联系，要在这三个纬度之间实现一种平衡也就是经济、社会、环境之间实现平衡。我们的非遗保护活动，应该与现有的国际人权文件及相关公约保持一致，遵循互相尊重的原则，共同促进可持续发展。

王晨阳副司长在发言中提到，传统工艺的振兴是文明存续的具体体现，是对文化多样



湛强 摄



刘晓辉 摄

性的切实维护。振兴传统工艺将对中国手工精神在全社会认同和弘扬、中国优秀传统文化的继承发展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为了完善非遗传承链条、扩大传承人群、提高传承能力,文化部启动实施了非遗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计划。此外,文化部鼓励一批符合条件的文创企业、设计企业和高校到民族地区及传统工艺项目所在地设传统工艺工作站。目前,文化部正在制定传统工艺振兴计划,向各个层面广泛征求意见,保证计划切实可行。传统工艺的振兴是一项系统工程,也是一项历史进程,既刻不容缓,又非朝夕之功。王晨阳副司长希望各界携手,

砥砺前行,为生活创新,为民族传承。

莫尼尔·布什纳基先生在发言中提到,国际社会应加强物质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理解与认识,并应从整体层面去把握这两者的关系。他认为,两者虽有着不同的表现形式,但其实是一个有机整体,就像是一枚硬币的两面。遗产并非处在真空当中,它是有形与无形、物质与精神的统一体。随着一定地域内社区及人群对文化遗产的认识不断加深,其背后更多的社会价值与经济价值都将被挖掘出来。

吕品田副院长在发言中提到,手工生产是推动并成就生

态文明建设的一种重要方式。人们应该珍视手工这种体现人类全面利益诉求的生态生产力,大力振兴手工生产,切实践行生态文明建设。中国正在大力推动振兴传统工艺的实践,作为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最重要的一个工作内容,并形成了大量的经验。而这些中国经验对全球的非遗保护工作和传统工艺振兴,也都会是一种重要的经验补充。

亚太中心主任许蓉在会上表示,非常愿意与各方在未来进一步加强合作,并不断优化培训内容及课程设置。亚太中心得到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总部和驻华代表处的支持,能够和



刘晓辉 摄



刘晓辉 摄

兄弟二类中心进行交流合作，为成员国提供更好的服务。亚太中心是一个能够提供能力建设的培训中心，培训是主业。亚太中心将尝试新的方法和模式，拓展培训外延，为亚太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领域相关机构、专家和从业人员搭建多边参与的平台。

来自中国、日本、韩国、吉尔吉斯斯坦、印度、孟加拉的6个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的代表，从传统工艺的传承及可持续发展两个方面，深入探讨传统工艺在当代社会的有效的传承、发展方式。亚太中心咨询委员会主席、中国驻南非首任大使、原中国常驻联合国副代表王学贤大使，联

合国教科文组织培训师、原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部门负责人爱川纪子女士分别主持了以现代社会语境中传统工艺的传承、及传统工艺的可持续发展为主题的中外文化交流对话环节，激发相关人员对传统工艺所具备的精神与物质双重属性的深入思考。本次培训与“第十二届中国（深圳）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同期，并在主场馆举办，活动期间专门安排参训代表参观文博会主会场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馆和工艺品馆，并赴贺贺文化、天意莨绸、及雅昌（深圳）艺术中心考察。

本次培训是亚太中心首次与联合国教科文驻华代表处合

作举办的培训活动，受到了驻华代表处代表欧敏行女士及文化事务主管古榕女士的高度评价。本次培训还有来自各区域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办事处代表参加，根据各区域办事处推荐，多国优秀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来华分享了传统工艺传承与可持续发展实践经验，参会代表对本次活动给予好评并纷纷表示希望中心今后继续举办类似活动。据参会代表反映，本次活动中外方代表分享的经验都具有较强代表性，有助于中方及外方代表分享各国传统工艺传承、发展现状，增强了相互理解，有利于宣传中国传统文化，促进文化交流。



刘晓辉 摄

# 《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缔约国大会第六次会议在巴黎召开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第六届《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缔约国大会于2016年5月30日至6月1日在法国巴黎总部召开,来自122个缔约国代表团和4个非缔约国代表团、26个经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认证的非政府组织,二类中心代表团以及来自全球各地的从事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和保护工作的专家学者共计500余人参加会议。《公约》秘书处负责会议文件起草和相关组织工作。会议由秘鲁常驻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常

驻团大使何塞·夸德罗斯(José Manuel Rodríguez Cuadros)先生担任主席,主席团由德国、波兰、尼泊尔、塞内加尔和科威特代表组成,摩洛哥代表担任会议报告员。

作为《公约》的最高权力机构,大会重点讨论并审议了:

(一)政府间委员会2014年6月至2016年6月工作报告。两年间《公约》新增了7个批约国家,分别是佛得角、加纳、几内亚比绍、爱尔兰、科威特、马绍尔群岛、圣基茨和尼维斯。至

此,缔约国总数达到166个。报告主要涉及委员会在《公约》实施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在国家层面对能力建设的优先关注,缔约国对《公约》国际合作机制的持续关注,以及继续提高对非物质文化遗产重要性的认识,并传播和推广优秀保护实践。

(二)秘书处报告。秘书处创新报告结构,结合八个绩效指标总结了2014年至2016年的工作,主要为:

- 1.有效组织法定会议;
- 2.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图片来源: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网站

纳入国家政策的会员国数量；

3. 会员国制定或实施包括原著民语言和濒危语言在内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计划的数量；

4. 申报名录名册项目数量

5. 由缔约国提交并经委员会审查的国家层面定期履约报告的数量，以及有关性别平等问题和平等享受与参与文化生活的政策；

6. 增加的《公约》缔约国数量；

7. 对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做出贡献的系统内和系统外的组织、民间团体和私营部门数量；

8. 参与《公约》实施并向知识管理体系提供信息的利益相关方数量。

报告详细介绍了秘书处回应内部审计部门要求而采取的后续行动，主要工作集中在两

方面，一是《公约》大会、评审机构、委员会的组织工作，二是受理提交的申报项目、申请和报告以及能力建设计划惠及更多国家。同时，秘书处不断改进工作方法，提高工作效率，如提供技术援助、及时受理申报项目以及更新网站等。秘书处还负责协调二类中心以实现教科文组织在非物质文化遗产领域的战略目标，特别感谢了亚太中心 2015 年在中国贵阳承办了非遗领域二类中心第三次联席会。此外，秘书处将在 2016 年 7 月在华召开非物质文化遗产领域专家会，得到我国资金支持。

（三）审议批准了经修改的 2003 年《公约》《操作指南》，包括将须由委员会审议的国际援助申请由 2.5 万美元以上提高到 10 万美元以上；《操作指南》新增“国家层面保护非物质

文化遗产和可持续发展”章节；规范缔约国定期报告的表格并在线公布报告内容；将未批准的申报材料退回至缔约国；以及规定了非政府组织认证申请的时限等。

（四）选举替换了政府间委员会委员。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政府间委员会由 24 个缔约国担任，此次会议共选举替换了其中的 12 个成员，任期四年，中国所在的亚太组新任委员国为菲律宾。

（五）会议还认证了 24 个具有向委员会提供咨询意见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审议批准了非物质文化遗产基金资源使用计划，讨论了关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及所属基金、项目和实体管理审计的后续跟踪等其他事项。

#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领域全球二类中心第四届联席会议在巴黎召开

2016年6月3日,《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秘书处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总部组织召开了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领域二类中心第四次联席会,来自中国、韩国、日本、伊朗、阿尔及利亚、保加利亚、秘鲁的7个二类中心,教科文组织驻北京、威尼斯、哈瓦那及曼谷办事处代表、《公约》共同事务部门代表及秘书处工作人员约30人参加了会议。

秘书处介绍了《公约》的最新进展情况,包括非物质文化遗产领域的重要会议,对《操作指南》的修订以及对能力建设教材的升级等,并与参会代表就围绕《公约》开展工作的新角度、总部与各二类中心开展合作的新领域等方面进行了

探讨。今后,非物质文化遗产领域的工作将围绕扩大国际援助规模、促进可持续发展以及伦理准则方面继续开展,总部与各二类中心将在教育领域和推进优秀实践案例方面进行更深层次的合作,使总部与各地区办、二类中心之间形成合力,在能力建设战略中实现协同效应,促进可持续发展。

亚太中心在会上介绍了中心近年来在能力建设培训和国际合作方面所做的工作,表示中心愿意继续与总部、地区办以及其他二类中心合作,为加强亚太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能力建设做出贡献。

中心近年来积极开展能力建设培训服务,得到秘书处认可的高度评价,特别是于2015年10月在澳大利亚举办的“南

太平洋地区《公约》批约履约培训班”,为包括非缔约国在内的南太平洋地区多国提供培训,有效地推动了马绍尔群岛和图瓦卢的批约进程。并推进各缔约国更好地履约。秘书处再次强调了《关于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支持下二类机构和中心的全面综合战略》(37C/93)对二类中心的工作要求,对我中心2015年我中心承办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亚太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计划与政策支持师资培训班”和第三届二类中心联席会,以及2016年6月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驻华代表处在深圳共同主办的“传统工艺传承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建设国际培训”给予肯定。

中心将继续在加强能力建设方面支持总部的工作,保持



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总部及相关地区办事处的良好沟通，积极对接可持续发展教育，为亚太地区培育一批使用汉语和俄语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培训师，推进该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

护能力建设的进程。亚太中心还就即将在吉尔吉斯斯坦举办的俄语师资培训班，在中国举办的汉语师资培训班等事宜与总部及相关地区办事处同事进行了单独磋商。

此外，伊朗二类中心表示将承办 2017 年的第五次二类中心联席会，并得到秘书处认可。

## “太平洋地区文化艺术与可持续发展论坛”在关岛举行

2016 年 5 月 28 日至 6 月 3 日，“太平洋地区文化、艺术与可持续发展论坛”在关岛(美属)举行。该论坛是第 12 届关岛太平洋艺术节中一项重要的主题会议活动，由南太平洋委员会、太平洋艺术节组委会、关岛总督府主办。瑙鲁内政部长、斐济博物馆馆长等太平洋地区主管文化事务的政府官员、文化机构负责人、专家学者、非政府组织及艺术家共 30 余人出席论坛，共同探讨构建太平洋各

地区文化多样性的政策措施及促进南太平洋地区文化的交流与分享的合作路径。亚太中心副主任张晶携工作人员应邀参与了此次论坛。

论坛下设七个分议题包括太平洋地区的文化与可持续发展；女性复兴太平洋地区文化；文化、社会与环境；文化企业与创新；艺术家创新性与合作伙伴关系；网络、合作伙伴关系与文化外交；促进地区间合作与跨部门合作伙伴关系的合作方

式。每项分议题由一名太平洋岛国方主持。

按照会议日程，亚太中心副主任张晶作为地区间合作伙伴代表，参与“促进地区间合作与跨部门合作伙伴关系”议题的发言，发言介绍了我中心职能和迄今为止开展的工作情况以及中心未来的工作安排，特别是为太平洋国家举办培训班的情况，表达了愿意为太平洋地区各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能力建设贡献力量。



关岛太平洋艺术节组委会 摄

# 蒙古继续开展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能力建设活动

2016年5月23日至27日，制定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计划培训班在蒙古首都乌兰巴托举办。此次能力建设培训班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驻华代表处、蒙古教育、文化和科学部、蒙古文化遗产中心以及蒙古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全国委员会共同主办。

此次培训班旨在加强蒙古各相关方在《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框架下制定非物质

文化遗产保护措施协调与合作。来自蒙古21省的文化官员及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共33人参与了此次培训班。

培训班采用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教学模式，2位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培训师向学员们逐条演示制定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计划的步骤，学员们则通过在虚拟案例中的角色扮演来探讨如何在制定非物质文化遗产

保护措施的过程中与各相关方交流与合作。培训班上所教授的知识将具体运用于保护蒙古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

据悉，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自2012年始在蒙古开展以履约、非物质文化遗产清单制定及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申报为主题的系列能力建设培训活动，本次培训班是该系列活动的收官之作，得到日本政府的资金支持。

# 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政策制定研讨会在厄瓜多尔举办

由厄瓜多尔文化遗产部、厄瓜多尔国家文化遗产研究院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基多办事处共同举办的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政策制定研讨会于2016年5月16日至19日在厄瓜多尔里奥班巴举办。来自厄瓜多尔文化遗产部和国家文化遗产研究院的地区办事处代表、国家规划和发展秘书处代表以及社区代表共25位人士参与了此次研讨会。与会代表围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所面临的挑战、

与其相关的发展规划和政策的制定和修改机制以及当地政府如何有效落实政策等议题进行探讨。

该研讨会是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以提升当地人员和机构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能力为目的，在厄瓜多尔开展的两年期项目的一个环节，同时也是以“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政策制定”为主题的系列研讨会之一。去年，非物质文化遗产清单制定

培训班也在里奥班巴举办，当地社区保护遗产的意识得以加强。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厄瓜多尔实施的能力建设项目为该地区的社区和民众在整个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政策的制定和实施过程中提供了参与的机会，是厄瓜多尔“福祉”发展规划中重视性别和人权的体现。日本政府为该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资金援助。

自 2006 年始,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全球范围内开展能力建设项目,以加强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能力,并促进可持续发展

## 全球能力建设项目

——加强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能力以促进可持续发展

### 目标

《公约》认识到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重要性,认为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是可持续发展的保障

因此,全球能力建设项目为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创造良好机制和专业环境,并利用其潜力实现可持续发展和社会和平

非物质文化遗产所涉及的传统知识、技能和实践对食品安全、健康、和谐、社会凝聚力和维持生物多样性来说必不可少

### 益处

在文化、教育、环境、和平、食品安全等相关政策领域提升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政策和策略水平

为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改善基础设施,并增强人力资源

为以社区为基础的清单制定提供保护方法

有效参与《公约》的国际合作机制

### 落实

全球能力建设项目注重国家层面的能力建设服务,如将培训、咨询、利益相关方咨询和试点活动相结合

该项目对机构和人员的保护能力状况进行需求评估,促使各国确认其需求并区分优先顺序

该项目将根据利益相关方的需求提供关于履行《公约》、基于社区的清单制定方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计划制定、政策和法律框架制定的培训

最后,项目方将在培训后开展项目评估确定需求,对初始项目是否需要第二个以及第三的项目的后续活动进行补充的评估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实施全球能力建设项目的整个阶段与各国相关部门密切合作,如在各地区建立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支持下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二类中心,并与二类中心合作开展

### 各项能力建设活动

#### 阶段性成果

共有超过 60 个国家在政策制定、清单制定和保护计划制定方面取得实质性进展

共有超过 1600 名来自政府、民间团体和社区的培训学员在该项目中受益(其中 750 名来自非洲,43% 为女性)

共编制超过 50 个单元的培训教材

该项目共邀请了超过 80 名来自各地区的专家和培训师对利益相关方进行培训(40% 以上来自非洲,40% 以上为女性)

已筹集 1000 余万美元用以支持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全球范围内开展该项目

(根据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资料整理)

# 岩本涉出任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亚太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国际研究中心（日本亚太中心）主任

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起，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亚太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国际研究中心（日本亚太中心）主任一职由岩本涉接替荒田明夫担任。岩本涉表示，在他上任后将继续按照《公约》的宗旨，进一步提升日本亚太中心在亚太地区组织开展调研工作的能力，为亚太地区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做出贡献。

日本亚太中心与中国亚太中心、韩国亚太中心同属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支持下的、与中日韩三国政府分别签署协议、在亚太地区建立的二类中心。自 2010 年 10 月成立以来，日本亚太中心多次在亚太地区组织开展区域性和次区域性的联合调研和研究工作。



图片来源：日本亚太中心网站

## 活动预告

2016 年 10 月，非物质文化遗产能力建设培训班将在汤加举办

## 通讯 (第 9 期)

2016 年 7 月

主办：亚太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一号

电话：01064896563

传真：01064896563

E-mail: D.research@crihap.cn

网址: <http://www.crihap.cn>